**附件2**

**“歌颂我的家乡”征文活动方案**

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，展现新中国成立7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天津发展的生动实践、伟大成就和宝贵经验，按照区委、市总有关精神，区总工会研究决定举办“歌颂我的家乡”征文活动，活动方案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河东区各委办局机关、街道、企事业单位职工

二、征集要求

1、作品内容必须符合主题，真实、生动，具有鲜明的时代气息，并富有感染力。

2、征文体裁不限，可以是诗歌、散文、短篇小说或报告文学等。

3、参赛作品须为原创作品，如发现有剽窃、抄袭者，一律取消征文参评资格。

4、填写附件4报名表与稿件一并发送到指定邮箱。所有来稿一律不退，请自留底稿。

三、表彰奖励

评选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及优秀奖若干名。

1. 活动时间

1、征稿截止时间：5月1日至6月30日

2.评审时间：7月1日至7月30日

3.总结表彰：8月

1. 报名方式

投稿邮箱：[hdqzghdyxj@163.com](mailto:346482315@qq.com)

电话：24131603

联系人：李晔 张诗晗